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油气管道损坏保险条款

注册号：C00001430622017063004932

经双方同意，由于下列原因导致本保险合同中载明的输油或输气管道本身的损失，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：

- （一）地面突然下陷下沉；
- （二）非被保险人及其雇员所有的或管控的牲畜、车辆及船舶等交通工具的碰撞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条款为准。